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25—004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王伟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听取了《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且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确认，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419,037.11 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412,828,679.49 元，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225,528,885.69 元。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未实现盈利，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现阶段经营资金需求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6）。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内部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任职期间内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标准领取津贴。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由基础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基础薪酬由高级管理人员所担任的职务确定；绩效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全年经营业绩情况和个人工作绩效情况研究决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王哲、王坚忠、娄欣回避表决）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7）。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8）。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由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独立董事袁树民、辛茂荀、王宝英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12）。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